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6年6月2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韩超先生、张柯先生、王国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岳彦芳女士、洪艳蓉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并形成明确同意的审查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岳彦芳女士、洪艳蓉女士均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其中岳彦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在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仍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诚、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4 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超，男，出生于1979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韩超先生2011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韩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44%，通过南京华如志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如志远”）、北京华如筑梦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如筑梦”）和北京华如扬帆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1,608,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3%。韩超先生与李杰先生系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柯，男，出生于1974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张柯先生2011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柯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华如志远和华如筑梦间接持有公司6,199,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98%。张柯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国臣，男，出生于1979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王国臣先生2013年至今就职于北京华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国臣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华如志远间接持有公司45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9%。王国臣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岳彦芳，女，出生于196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2023年5月至今任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岳彦芳女士未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洪艳蓉，女，出生于197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4年至今任教于北京大学法学院，现任北京大学法学院研究员。

洪艳蓉女士未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